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6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财务部编制并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358,465.48 元，2025 年半年度母公司净利润 10,285,858.20 元，2025 年半年度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32,997,061.48 元。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经营性现金流情况、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情况下，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787,999,301 股，扣除目前回购账户股份数 12,881,900 股后的总股本 775,117,401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91 元（含税）向公司全体股东实施分配，预计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0,535,683.49 元，剩余的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一年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A 股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金额占 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18.83%，占 2025 年半年度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的 30.27%，现金分红占本次利润分配总额的 100%，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次现金分红不

会造成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短缺，不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分红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在权益分配实施前，如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理性

2025 年半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增强公司股票的流动性，和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综上所述，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合法、合理。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及自身经营发展情况以及再融资实施进展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